

证券代码：002199

证券简称：*ST东晶

公告编号：2026005

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立案告知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傅宝善先生发来的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》（编号：证监立案字 01120260002 号），因傅宝善先生涉嫌内幕交易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等法律法规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其立案。

本次立案系对傅宝善先生的个人调查，与公司无关，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。傅宝善先生已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，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等职务，其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起生效，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《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067）。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六年一月十四日